

常年期第二十三主日

若你們中二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無論為什麼事祈禱，我在天之父，必要給他們成就。~ 瑪 18:19

進堂詠

上主，你是公義的，你的判決是正直的。求你按照你的仁慈，恩待你的僕人。

讀經一（你若不警告惡人離開邪道，我要由你手中，追討他的血債。）

恭讀厄則克耳先知書 33:7-9

上主這樣說：「人子，我要立你做以色列家族的警衛；你聽了我口中的話，應代我警告他們。」

「為此，當我告訴惡人：『惡人，你必喪亡！』你如果不講話，也不警告惡人離開邪道，那惡人雖因自己的罪惡而喪亡，但我要由你手中，追討他的血債。」

「你如果警告惡人，叫他離開邪道，但他不肯歸正，離開邪道，他必因自己的罪惡而喪亡，而你卻救了自己。」——上主的話。

答唱詠 詠95:1-2, 6-7, 8-9

【答】：你們今天該聽從他的聲音，不要再那樣心硬。（詠95:8）

領：請大家前來，我們要向上主歌舞，齊向救助我們的磐石，高歌歡呼；一齊到他面前，感恩讚頌，向他歌唱聖詩，歡呼吟詠。【答】

領：請大家前來，一齊伏地朝拜，向造我們的上主，屈膝示愛。因為他是我們的真神，我們是他牧養的人民，是他親手所引導的羊群。

【答】

領：今天，該聽從他的聲音：不要再像在默黎巴那樣心硬，也不要像在曠野中瑪撒那天，你們的祖先，雖然見過我的工作，在那裡，他們還是試探我，考驗我。【答】

讀經二（愛就是法律的滿全。）

恭讀聖保祿宗徒致羅馬人書 13:8-10

弟兄姊妹們：

除了彼此相愛外，你們不可再欠人什麼，因為誰愛別人，就滿全了法律。其實「不可姦淫，不可殺人，不可偷盜，不可貪戀」，以及其他任何誡命，都包含在這句話裡：就是「愛你的近人如同你自己」。愛不加害於人，所以愛就是法律的滿全。——上主的話。

福音前歡呼

領：天主在基督內，使世界與自己和好，且將和好的話，放在我們口裡。（格後5:19）

福音（如果你的兄弟聽從了你，你便賺得了他們。）

恭讀聖瑪竇福音 18:15-20

那時候，耶穌對門徒說：「如果你的弟兄得罪了你，去，要在你和他獨處的時候，規勸他；如果他聽從了你，你便賺得了你的兄弟；但他如果不聽，你就多帶一個或兩個人同去，為叫任何事情，憑兩個或三個見證人的口供，得以成立。如果他仍不聽從他們，你要告訴教會；如果他連教會也不聽從，你就將他看作外教人或稅吏。」

「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所束縛的，在天上也要被束縛；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被釋放。」

「我實在告訴你們：如果你們當中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無論為什麼事祈禱，我在天之父，必要成全他們，因為那裡有兩個或三個人，因我的名字聚集一起，我就在他們中間。」——上主的話。

領主詠

天主，我的靈魂渴慕你，真好像牝鹿渴慕溪水。我的靈魂渴念天主，生活的天主。

化解衝突的啟示

吳智勳神父

[http://www.catholic.org.tw/theology/public/liyi/utility_eucharist Lent1_yearB.html](http://www.catholic.org.tw/theology/public/liyi/utility_eucharist_Lent1_yearB.html)

默想

瑪竇福音講論教會，比其他三部福音詳盡。今日的福音可從教會的角度去看。瑪竇福音編寫時，大概是耶穌復活後幾十年的事。教友人數多了，教會也複雜起來，而且人多很易發生磨擦。如果連兩大宗徒伯多祿和保祿也會意見不合，保祿甚至出口指斥，何況其他教友？今日的福音把基督徒團體發生爭執時的具體解決辦法列出來：

（1）單獨與對方接觸。當教會內的兄弟與你發生爭執，你經過反省仍覺得錯在對方，耶穌建議你單獨與他接觸，好能糾正他，而不應公開指摘對方。人是要面子的，公開指摘會損害對方的尊嚴。我們糾正別人，主要不是為證明自己是對的，而是希望他能改變，好能「賺得一個兄弟」。公開指摘可能迫使他認錯，但關係從此破壞，到頭來是「失去一個兄弟」。

（2）帶一兩個兄弟同去與對方洽談。這個方法一方面很合乎猶太人的法律，即在兩三個證人前，證供便可成立，並無冤枉對方之嫌；另方面亦合乎人與人之間相處的心理要求。因為爭執過後，彼此不免心存芥蒂；如果有一兩位保持中立、有聲望、受人尊敬的人作緩衝，會令雙方較易重新開放自己，達致修和。

(3) 請求教會幫助修和。當兩三個人勸解也不成功，則可以將事件交給一個權威性的團體——教會當局來處理。教會作為一個信仰團體，與一般純法律性的機構，只憑法律來判斷截然不同。教會在判斷的時候，除了呼求聖神啟示外，還用祈禱，用愛心去分辨。純用法律可能失諸冷酷無情，未能將慈悲放在公義之上。每個教區都設有調解仲裁小組，幫助教內人士處理紛爭，就是從今日福音取得啟示。

(4) 如果連教會的調停也不聽，則把他們當作外邦人或稅吏。外邦人或稅吏是猶太人認為不潔的人，是罪人，故此不相往來。應用於現代社會，有開除教籍之意。但開除教籍的主要目的，是希望有關人士悔過，好能重回教會大家庭的懷抱。不過這種解釋似有貶低外邦人及稅吏之意，與耶穌平時和外邦人及稅吏交往不合。這裡的意思可以是：假如連教會的調停也不聽，不要失望，一如耶穌對外邦人及稅吏沒有失望一樣。對這些人要採取特別措施，要有耐心，並且同心合意去為他們祈禱，天父會成全這些人的禱告。

經驗告訴我們，我們愈是投身教會，便愈多機會和教會內的兄弟姊妹磨擦。採取「保持距離，以策安全」的做法是很消極的。在服務期間碰到釘子便立刻抽身離開，可能是魔鬼最想見到的結果。現代都市生活繁忙，願意在堂區服務的，基本上對教會有一份愛心。只要常記著人是有限的，資源是有限的，人對事物的了解也是有限的，故此需要彼此互諒互讓。倘若衝突仍不幸發生了，嘗試以今日福音啟示的精神去處理它。

反省與實踐：

1. 在這個世界上你我都是罪人，發生磨擦在所難免，我們是用祈禱、以愛心來化解衝突，還是為了面子迫使他人認錯？天主怎樣寬恕、憐憫我們，我們也以同樣的恩寵對待他人。
2. 所謂「忠言逆耳」，我們往往對於在愛裡說誠實話的人耿耿於懷，卻無法意識到自己的問題而陷入泥沼。「不要像在默黎巴那樣心硬」，現在就聽從天主的聲音，讓祂以真理來聖化我們。

禱文：

1. 請為眾教會祈禱。願天主聖化祂所建立的教會，讓所有蒙天主恩惠的弟兄姐妹能彼此合一與扶持，好使天主神聖的光輝能夠藉著教會，在地上獲得世人的尊崇。

請規勸我！

薛恩博樞機 著 丁穎達教授 譯

默想：

你應不應該出面干涉呢？你應不應該向別人指出他們的過錯呢？你是不是應該先痛自創艾、撫躬自問呢？今天的福音講的是如何正確處理別人的過錯。耶穌給了門徒們幾條十分實際的解決衝突的規則，它們直到現在還是相當適用。只要人會犯錯誤，世界上就永遠存在著過錯。

耶穌講的是犯罪。因此祂所意指的，不是無心之過和弱點，而是冒犯天主的誡命，違反良善和公義。祂說的是會帶來鉅大傷害的危險行為。我應不應該在一邊袖手旁觀，漠視有人在道德上犯罪，危害到自己和周圍其他人呢？然而，話又要說回來，我算老幾？我憑甚麼去判斷他人的行為呢？耶穌不是說：「你們不要判斷人，免得你們受判斷」（瑪七1）嗎？

不，我們不應該判斷或譴責人；卻應該規勸他們。並且不是在大庭廣眾前，而是當面地、隱密地去做，這樣不會讓人坍臺，也不會讓他因被別人發現而不得不自衛。而我們是怎麼做的呢？我們把那人的過錯拿出來跟所有的人講，獨缺跟當事者本人講。這種「背後誹謗」的嚼舌行為，幾乎成為舉國上下民眾的娛樂。當事者常常變成最後一個查覺到，自己是眾矢之的的消遣對象。

我們可以談話，但不是談論過錯，而是與犯錯的人談話。那需要勇氣、率真、和充滿真誠兄弟之愛的援助。在眾人面前，我們有必要替我們的近人保守祕密，掩蓋他們的過錯。要是跟他單獨相處的話，我們就應該把他的過錯拿出來討論。說他人閒話不慈悲；私下規勸才是慈悲之舉。如果祕密討論獲得成功的話，就是兄弟之愛的勝利；那人能修正他的生活，而且不會當眾丟臉。

如果不成功的話，帶上一個或兩個其他人，大家一起跟犯錯的那位開誠布公地討論。如果還不行，那麼也許有必要讓會眾、讓教會與那弟兄、或姊妹分道揚鑣。因為耶穌授予教會「綑綁和釋放」的職責。

當教會真的這樣做的時候，就有人會責難教會不夠慈悲，排除異己。不過，聽任那人犯錯，不指出他繼續犯錯的危險，就是更慈悲的做法嗎？當別人勇敢地、仁慈地、直截了當地規勸我們，而不在我們背後竊竊私議時，我們不該感謝他們嗎？

有時，一個看似嚴厲的措置、一個痛苦的分離，遠比視而不見、讓他為所欲為這種看似仁慈的做法，更能讓他覺醒、助他重回羊棧。

如果有勇氣在兄弟般平等對話的基礎上互相指出對方過錯的話，耶穌在福音中所講的同心合意就能發揚光大。當這種和諧存在時，團體祈禱也能成為一種強有力的幫助。我們以互助、有耐心、充

滿愛的方式去認識自己的過錯，並且加以糾正，沒有比這更能讓我們團結在一起。天主居住在這樣的團體裡；耶穌就在我們當中。

反省與實踐：

1. 今天的福音，耶穌所意指的不是無心之過和弱點，而是冒犯天主的誡命，違反良善和公義。當我們發現兄弟姐妹們冒犯天主的誡命，違反良善和公義時，我們該如何做？
2. 只要人會犯錯誤，世界上就永遠存在著過錯。如果別人得罪了我們時，我們如何在愛德內正確地處理別人的過錯？
3. 在充滿愛的團體裡，耶穌就在我們當中。當我們有過犯時，能否以互助、有耐心、充滿愛的方式去認識自己的過錯，並且加以糾正？

禱文：

1. 請為教會的福傳工作祈禱。祈求天主降福祂所建立的教會，感化蒙天主恩惠的兄弟姐妹們彼此合一與扶持，效法外邦使徒聖保祿努力向外福傳，好使天主神聖的光輝能夠藉著教會，在地上獲得世人的尊崇。
2. 請為每個人行善所需的恩寵祈禱。在我們的生活當中經常會有：我所願意的善，我不去行，而我不願意的惡，我卻去作的情況發生。祈求天主聖化我們每一個人，賞賜我們行善所需的恩寵，使我們的作為常能遵行天主的聖意。

常年期第二十三主日"基督信徒團體內的弟兄規勸"

<http://www.radiovaticana.va/cinesebig5/liturday/Bpasqua.html>

本主日常年期第二十三主日的彌撒福音取自聖瑪竇福音第18章第15到20節，內容涉及基督信徒團體內的弟兄規勸。聖瑪竇的記載，是他就同時代的教會實況，寫下了弟兄規勸的三個步驟。後來，天主教會的各修會團體曾認真地予以採用和遵守。今日社會和教會的組織都複雜了，如何善用同樣的規定，的確是一個問題。但是，這規定所發揮的愛的精神，及其在信德上的根基，直到現在，依然是有效的。

在介紹這弟兄規勸的三個步驟之前，讓我們先聽聽今日彌撒的福音吧！

我們先從最後一句話說起。「那有兩個或三個人因我的名聚在一起，我就在他們中間。」在聖瑪竇福音中，因耶穌的名字聚在一起，就是形成一個教會。在這教會中間的耶穌，是復活升天後坐在天主聖父右邊的光榮的基督。所以，在這教會中，同心合意地祈求天主什麼，天主必定予以完成。

雖然如此，教會的成員究竟是人，他們可能犯錯誤。因此，在教會中，就必須有弟兄規勸的規定。這是出於愛德的要求，是對弟兄本人以及對整個團體的關心。

據我們剛才所聽到的聖瑪竇福音的記載，教會中弟兄規勸的實行，要循著三個步驟。最先是單獨一人私下向犯了錯誤的弟兄規勸；如果他不聽，便再約兩三個人去一同規勸。如果仍不奏效，那麼便要採取第三個步驟，那便是向教會當局檢舉他。如果他連教會當局的警告都不接受，那麼他便被「看作外教人或稅務員」，換句話說，就是「被開除教籍」。

教會在地上作的裁決，在天上也是有效的。聖瑪竇援引耶穌的話，說：「我切實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束縛的，在天上也要束縛；凡你們在地上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

舊約聖經也已談到弟兄規勸的本分。本主日彌撒中的讀經一取自厄則克耳先知書第33章第7到9節。在這篇讀經中，天主告訴厄則克耳先知，說要立他為以色列人的警衛。他有警告人的本分。如果他警告了惡人，惡人不聽，是惡人自取喪亡；但是，如果他不警戒惡人，惡人當然不免喪亡，但是天主更要追究責任，向他算賬。

弟兄規勸是出於愛德的要求。本主日彌撒中的讀經二，恰好講愛德是全部法律的成全。這篇讀經取自聖保祿宗徒致羅馬人書第13章第8到10節。

在現代社會的條件下，要死板地推行像聖瑪竇福音所描述的那樣的弟兄規勸，是有困難的。面對一個犯了錯誤的弟兄，一個基督徒的反應，應該是愛德。在沒有盡其可能，使弟兄改過之前，就把他的過失傳揚出去，這是違背愛德；但是不接受作警衛，來保護教會團體的權益，也同樣缺乏愛德。

總之，弟兄規勸不能與破壞別人的名譽、惡意報復、或不求別人改過、只求挑剔別人是非的卑鄙行為，混為一談。今日教會內的龐大機構，不利於弟兄規勸公開進行。但是，至少我們各人要捫心自問，我們是否對軟弱的弟兄盡好了我們應盡的愛德本分！

教區教理中心及教理委員會提供

<http://www.dcc.catholic.org.hk>

教理主題：悔罪回頭

厄則克耳先知在以民被虜往巴比倫後，對以民苦苦相勸。亡國除了是因為國民背離上主的盟約以外，先知認為每個人都有責任，因此需要人個別地改過，並且盡力規勸尚未悔過的弟兄。則33：10-20的經文中，先知肯定天主是慈悲的，願意寬恕悔過的人。今天的聖詠正好是先知的肺腑之言：不要再心硬（詠95：8-9）。

瑪竇福音是關於耶穌教訓門徒〈14-18章〉應有操守後的尾段。這段聖經可能反映瑪竇所屬的團體，在生活福音時面對磨擦可以怎樣做——兄弟互相規勸。這規勸之道比厄則克耳先知的規勸態度行前了一步。並非一次規勸便了事，而要一而再，兩人同行後再交由教會去處理。看重基督徒在團體中要好好活出互愛，所以籍著共同祈禱向天主求助佑，促使悔改是重要的。兩人以主名一起祈求常常得主答允。

保祿書信領我們進入讀經的重心。信從基督，一切行實均以愛達致滿全〈羅 13:10〉。猶太經師追尋滿全法律，把愛主愛人推崇備至，但偏於在團體及法律之內。如今，基督徒要愛所有的人。這樣去愛使人經驗到真正的自由，超越法律的框架。「你們不可再欠人什麼」〈羅 13:8〉。

欠天主，欠人什麼的，這就實在是人背負著罪過後的重担。耶穌宣講，自開始就呼喚人悔改〈教理 1427〉。耶穌主動接近匝凱，匝凱深受感動，賠補過錯〈參閱路 19:1-10〉。宗徒保祿在基督召叫後完全改變過來。這是保祿「知罪，蒙恩」的後果。聖奧斯定的悔過自新是知名的。他在《懺悔錄》中形容悔過會經歷：1. 在生命中處於轉變的張力中；2. 經由對過去的生命有所領悟後而達致新的生命整合；3. 感受到罪過被寬恕及受憐憫；4. 經歷天主的恩情，召喚去過一個新的及更好的生命。

悔過是一個人徹底改變他生命的終向，轉向仁慈的天主。轉變可以是即時的，也可以在經歷一段時間後逐漸達成。然而，悔改必然涉及整個人多個向度及層面的徹底轉變，並在一生中持續。皈依基督有幾種特性：

(一) 按教會一貫理解，皈依涵蓋教會幅度。信仰天主雖然是個人的行為，但並非純粹一個孤立的行為。能夠走到相信天主的愛這地步必然和其他人有所關連。信仰是經由人去代代相傳〈教理 166〉，而且整個教會團體被召喚去皈依。

(二) 皈依並不會停留於人的內在轉化。人需要整全地皈依基督，遂自然表達於外在的行為中〈教理 1430〉。

(三) 人長大走向成熟的過程中，由於世界上罪惡存在這事實，並且人也有其私慾偏情，故此人在行走皈依的旅途中不時有犯罪跌倒的時刻。唯有信靠天主給予赦罪及重新開始的恩寵〈教理 1432〉。

(四) 七件聖事不單是人在天主恩寵內長大及成熟過程的標記，也是基督在我們內及在教會內生活行動的事實。基督在聖事內治愈，轉化，聖化我們〈教理 1129〉，策動我們不斷在皈依過程上前進。

(五) 皈依不會止於接受教會一大堆的教會訓導及條文，或那些使人讚歎的教會文化及藝術，而是要領導我們走到十字架上的天主子面前。皈依就是要與這位愛我們的耶穌基督相依，傾慕祂，以愛去回應祂，居於祂內，讓祂在我們內去愛祂所愛的。

生活反思／實踐：

閱讀聖經有關匝凱，保祿。他們經由耶穌而悔改。反思有否經由耶穌而悔改的經驗〈祂是我的道路，真理，生命〉，並把經驗寫下來，激勵更新。耶穌囑咐我們互相愛護，在互愛中彼此規勸。這是建設基督徒團體重要的責任和方法。在恰當的情況下嘗試實踐規勸。

方濟會思高讀經推廣中心

信仰團體的生活與祈禱

【經文脈絡】

瑪竇福音第十八章是耶穌的「五篇演講」中的第四篇，內容是有關團體生活的基本問題。嚴格而言，耶穌的演講到第20節就結束了，但相同的思想脈絡則一直延續到十八章的結束。這整章演講的內容是針對瑪竇的教會團體量身訂做，教導團體的成員共同生活之道。

本主日的福音選自瑪十八15-18，是耶穌整篇講詞的最後兩段：「團體內弟兄該如何彼此糾正」(15-18)和「共同祈禱的力量」(19-20)。而伯多祿的問題：「應該原諒弟兄幾次？」以及耶穌講的「惡僕的比喻」(21-35)，則是下個主日(廿四主日)的福音內容。

團體內弟兄該如何彼此糾正

瑪十八15-18談論團體內的弟兄們該如何彼此糾正；但是紀律並非團體生活中唯一重要的事，弟兄們更應該彼此寬恕。因此，瑪竇在21節以後便是處理這個問題，由此可以看出瑪竇相當平衡而且務實地處理團體生活的課題。

這段有關團體中彼此糾正的討論，反映出猶太基督徒具體生活實踐的樣式：團體具有「束縛」與「釋放」的權力(18)，對於冥頑不靈、不肯悔改的成員，團體應把它們逐出團體(17)。

弟兄之間彼此糾正(瑪十八15-17)

舊約教導弟兄之間不可彼此仇恨、報復，而應該彼此糾正（肋十九 17-18），新約中的耶穌則更進一步，要求其跟隨者要彼此寬恕與和好（瑪五 24，六 12，七 1-5，十八 32-33）。瑪竇在這段經文中詳細說明審理案件的程序：從個人勸導、到尋求二或三個證人、最後把案件呈到教會團體前（瑪十八 16）。

有關證人的規則在申十九 15 便有記載，猶太人團體一直嚴格遵守奉行（瑪二六 60；宗六 13），在基督徒團體中亦可看到迴響（若八 17；默十一 3）。團體對一位弟兄所施行的最嚴厲懲罰，便是將他視為「外邦人或稅吏」，意思就是將他逐出團體。這段經文的背後，預設了一個對團體造成嚴重傷害，甚至危及整個團體存活的重重大事件；這段經文同時也反映出，初期的猶太基督徒團體，對於紀律性案件的實際處理方式。

束縛與釋放的權柄

瑪十八 18 和十六 19 的經文內容幾乎完全相同，都是有關束縛與釋放的權柄。瑪十六 19 針對伯多祿一人，但瑪十八 18 則顯示整個門徒團體都被賦予了這樣的權柄。這兩句話的根源，都來自於復活的主派遣門徒的話語（瑪二八 19-20；若二十 23）。基本上這是對整個門徒團體說的話，在復活顯現的報導中以那「十一人」為團體的代表。梵二大公會議肯定（教會 No. 17；傳教 No. 5），這個基督的派遣，在教會歷史中一直延續下來。瑪竇按照自己編輯的需要，將他所收集到的傳統，運用到伯多祿個人或整個門徒團體上。對瑪竇而言最重要的是，宗徒們的權柄來自於主親自召叫了他們，並派遣他們傳揚福音。

共同祈禱的力量（瑪十八 19-20）

瑪十八 19-20 兩節經文，在思想脈絡上和前面的經文並不連貫。因為在這裡所討論的不再是重新賺得、或驅逐一位犯罪的弟兄，也不是團體擁有的權柄；而是團體成員應一起祈禱，如此耶穌必臨在於他們中間，因此天父也必會俯允他們的祈禱。

同心合意的祈禱（瑪十八 19）

「求恩」的祈禱，是瑪竇福音中常見的主題，只要充滿信心，毫不懷疑，則必定會實現（參閱：六 8，七 7-11，十七 20，二一 21-22）。這一節經文則特別強調共同的、同心合意的祈禱，而且這裡不再說整個團體，而是只要二個人一起祈禱，就必能呼

求天主的力量降來，實現他們的渴求。這當然是一個鼓勵團體，盡量如弟兄般一起祈禱的話語。

耶穌的臨在（瑪十八 20）

根據猶太信仰傳統，兩人以上共同研讀「法律」（妥拉）時，天主便臨在於他們當中。基督徒團體延續這個傳統，相信在團體相聚共同祈禱時，耶穌基督也實在地臨在於他們當中。這個信仰最深的基礎是復活的主的許諾：「我和你們天天在一起，直到今世的終結。」（瑪二八 20）而且耶穌誕生時的名字，本來就是「天主與我們同在」（瑪一 23）。就如天主曾經陪伴、引領以色列子民走過曠野進入福地，現在耶穌也和那些因祂的名而相聚的團體在一起。當基督徒紀念、呼求祂時，祂便和他們在一起，因此他們向天主所做的祈求必定實現。

【綜合反省】

耶穌的生活和教導，是一切基督徒團體共同生活的基礎。基督徒團體應該同心合意的祈禱，如此他們必會經驗到耶穌的臨在和天父的大能。基督徒團體生活當然也具有現實的幅度，需要具體實用的生活規則，以及解決各種衝突的辦法。當團體中有人犯罪時，絕非某一個人的私人的事件，每一個弟兄姊妹都有責任幫助迷途者重返正道；將犯罪者逐出團體，是最後不得已時才採行的做法。

6 September 2026 23rd Sunday in Ordinary Time - Year A

Entrance Antiphon Ps 118: 137, 124

You are just, O Lord, and your judgement is right; treat your servant in accord with your merciful love.

First Reading Ez 33:7-9

A reading from the prophet Ezekiel

If you have not warned the wicked man, then I will hold you responsible for his death.

The word of the Lord was addressed to me as follows, ‘Son of man, I have appointed you as sentry to the House of Israel. When you hear a word from my mouth, warn them in my name. If I say to a wicked man: Wicked wretch, you are to die, and you do not speak to warn the wicked man to renounce his ways, then he shall die for his sin, but I will hold you responsible for his death. If, however, you do warn a wicked man to renounce his ways and repent, and he does not repent, then he shall die for his sin, but you yourself will have saved your life.’

This is the word of the Lord.

Responsorial Psalm Ps 94:1-2.6-9. R. v.8

R. O that today you would listen to his voice! Harden not your hearts.

1. Come, ring out our joy to the Lord; hail the rock who saves us. Let us come before him, giving thanks, with songs let us hail the Lord. **R.**
2. Come in; let us bow and bend low; let us kneel before the God who made us for he is our God and we the people who belong to his pasture, the flock that is led by his hand. **R.**
3. O that today you would listen to his voice! ‘Harden not your hearts as at Meribah, as on that day at Massah in the desert when your fathers put me to the test; when they tried me, though they saw my work.’ **R.**

Second Reading Rom 13:8-10

A reading from the letter of St Paul to the Romans

Love is the fulfilment of the Law.

Avoid getting into debt, except the debt of mutual love. If you love your fellow men you have carried out your obligations. All the commandments: You shall not commit adultery, you shall not kill, you shall not steal, you shall not covet, and so on, are summed up in this single command: You must love your

neighbour as yourself. Love is the one thing that cannot hurt your neighbour; that is why it is the answer to every one of the commandments.

This is the word of the Lord.

Gospel Acclamation 2 Cor 5:19

Alleluia, alleluia!

God was in Christ, to reconcile the world to himself; and the Good News of reconciliation he has entrusted to us.

Alleluia!

Gospel Mt 18:15-20

A reading from the holy Gospel according to Matthew

If your brother or sister listens to you, you will have won that person back.

Jesus said to his disciples: ‘If your brother does something wrong, go and have it out with him alone, between your two selves. If he listens to you, you have won back your brother. If he does not listen, take one or two others with you: the evidence of two or three witnesses is required to sustain any charge. But if he refuses to listen to these, report it to the community; and if he refuses to listen to the community, treat him like a pagan or a tax collector.

‘I tell you solemnly, whatever you bind on earth shall be considered bound in heaven; whatever you loose on earth shall be considered loosed in heaven.

‘I tell you solemnly once again, if two of you on earth agree to ask anything at all, it will be granted to you by my Father in heaven. For where two or three meet in my name, I shall be there with them.’

This is the Gospel of the Lord.

Communion Antiphon

Like the deer that yearns for running streams, so my soul is yearning for you, my God; my soul is thirsting for God, the living God.